

福建省农学会

闽农学函〔2024〕24号

关于《养殖海带惰性有机碳碳汇核算技术规程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的相关流程，经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委员会审定，《养殖海带惰性有机碳碳汇核算技术规程》团体标准项目符合学会团体标准立项要求，现予以立项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本次标准项目存有异议，请在立项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福建省农学会。

公示期：2024年3月20日至25日

联系人：缪语

联系电话：18860191195

邮箱：fjsnxh@163.com

特此公告。

